

证券代码：834599

证券简称：同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7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叶磊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公司高管薛晓强、杨建耀、安杰、杨鹏。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

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及《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董事会所做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就 2024 年全年董事会的主要工作及公司治理情况进行总结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戴一凡）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和《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倪丽丽）2024 年年度述职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由公司董事、总经理许亚楠先生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就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工作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向董事会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中对 2024 年度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总结，并与 2023 年同期相关数据进行了比对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了《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报告中对 2024 年同期数据进行了对比分析，公司将在 2025 年度保持经营收入稳定增长的同时，将严格做好成本费用的控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等服务，聘用期一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计，并且出具专项鉴证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3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在任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出具的专项意见》（公告编号：2025-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了内控审计，并且出具专项鉴证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5-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我评价，并编制了《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前期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叁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壹年期综合授信，其中敞口额度人民币叁亿元（¥:300,000,000.00 元），用于开展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非融资性保函等业务；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伍亿元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前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拟继续意向，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伍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500,000,000.00 元，申请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我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前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意向，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肆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

¥:400,000,000.00 元，其中短期流贷¥:100,000,000.00 元，贸易融资额度¥:100,000,000.00 元，敞口授信额度¥:200,000,000.00 元，授信期限一年。如续作销易达业务，同意为下游经销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的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我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约分销通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分销通业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分销通业务授信贰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由浦发银行给予我公司分销通管控额度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贰亿元，额度有效期 1 年，单笔分销通业务期限根据销售回款周期合理确定，不超过 2 年。专项用于开展以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为核心企业的分销通业务，具体包含贷款、区块链应收款、国内信用证、票据等业务。

2、我公司在分销通管控额度内对所有经销商向浦发银行申请的分销通融资业务提供差额付款及连带清偿责任。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陆亿元流动资金类贷款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前期与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拟继续合作意向，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类贷款，额度为陆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陆亿元（¥：600,000,000.00 元），主要用于公司本部及子公司对外贸易领域贷款（具备品种为出口卖方信贷），用于公司成套及高技术含量产品出口所需资金，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具体授信金额、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以公司本部及子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分行申请贰亿元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前期与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意向，公司拟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贰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在 2025 年度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办理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敞口额度 5000 万元。使用授信额度不超过（大写）贰亿元整，币种人民币，期限 24 个月，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担保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保证金比例不低于 50%，敞口部分为信用。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为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壹亿贰仟万元授信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力科技”）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暨同力科技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合作意向，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为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壹亿贰仟万元敞口授信

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我公司为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的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120,000,000.00 元）一年期授信及其产生的相关利息、费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担保项下的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和非融资类保函及以申请人自有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存单等提供质押，授信用途为企业经营周转。具体保证担保金额、期限及担保权利义务关系等以我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为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贰亿元授信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力科技”）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暨同力科技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合作意向，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为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贰亿元敞口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如下：

（1）我公司为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的人民币贰亿元（¥:200,000,000.00 元）一年期授信及其产生的相关利息、费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担保项下的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和非融资类保函及以申请人自有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存单等提供质押，授信用途为企业经营周转。具体保证担保金额、期限及担保权利义务关系等以我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担保合同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叶磊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金额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等。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壹亿元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同力重工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力科技”）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前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同力科技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为壹亿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同力科技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壹亿元人民币（¥:100,000,000.00 元），申请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同力科技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授权同力科技法定代表人薛晓强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

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伍仟万元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同力”）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前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意向，西安同力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伍仟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西安同力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伍千万元（¥:50,000,000.00 元），申请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西安同力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秦志强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为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申请叁仟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同力”）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前期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合作意向，西安同力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额度为叁仟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西安同力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叁仟万元（¥:30,000,000.00 元），授信期限 1 年，业务期限 1 年，宽限期 6 个月，以上授信额度由本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西安同力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授权西安同力法定代表人秦志强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伍仟万元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同力”）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前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意向，西安同力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伍仟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西安同力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授信额度金额为伍千万元（¥:50,000,000.00 元），申请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我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

为准。

2、授权法定代表人秦志强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捌佰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西安同力重工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基于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前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积极协商并达成初步意向，公司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捌佰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为捌佰万元（¥:8,000,000.00 元），申请授信期限一年，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利率及相关权利义务关系以我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授信用途为采购宽体自卸车及配件、维修费用支付及日常经营周转，担保方式为信用。

2、授权法定代表人秦志强或其指定第三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与本次授信事项有关的所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定具体授信使用等。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续签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广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稠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审议通过《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和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融资租赁和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经过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十一）审议《关于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叶磊先生，董事许亚楠先生、樊斌先生、李大开先生涉及关联交

易事项，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提议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过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 3、《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